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 11月 26日召 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关于核准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1852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18 家境内外投资对象发行 68,646,366 股,募集资金总额 1,866,494,691.54 元。上述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公司总股数增加至 663.614.113 股, 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663.614.113.00 元。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 票的授予登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修改情况如下:

章程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4, 967, 747元	663, 614, 113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594,967,747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663,614,113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 据工商登记机关的实际审核要求对上述注册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进行

调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办理相关的公司变更登记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9日